

# 关于 2022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

自治区财政厅厅长 郝 磊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一般债务限额调整

### （一）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经国务院同意，《财政部关于支持各地用足用好地方政府专  
项债务限额的通知》（财预〔2022〕120 号）新下达自治区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23 亿元，其中：自治区新增限额  
117 亿元，调整其他省份奖励自治区限额 6 亿元。加上自治区第  
十三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批准的自治区 2022 年部分新增地方政府  
专项债务限额 77 亿元，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907 亿元  
后，2022 年财政部共下达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107 亿元。

根据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和中央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要求，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做好 2022 年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及发行工作部署，以及财政部做好新增限额管理工作的要求，自治区依照财政部此次下达的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23 亿元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提请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 **（二）一般债务限额调整**

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自治区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52 亿元，在安排自治区本级的一般债务限额 23.8 亿元中，因项目投资额度调整空余 3.8 亿元限额。为尽快完成年度新增债券发行工作，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经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同意，调整安排给政府债务管理工作较好、有举借债务空间、且新增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快的伊犁州、克拉玛依市、博州、哈密市和阿克苏地区。

根据预算法第六十七条规定和中央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要求，编制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提请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 **二、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安排的原则**

认真贯彻中央政治局会议和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按照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工作部署，有效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积极发挥专项债券对扩大有效投资和稳定宏观经济运行的重要作用。

**（一）聚焦保障重点。**按照国务院常务会议依法盘活地方专项债券结存限额要求，聚焦产业发展和保障民生等领域投资空间大的基础设施项目，继续用好专项债务限额补齐短板，发行新增专项债券支持重大项目建设。

**（二）严格风险管控。**对债务风险等级评定为红色、橙色的高风险地区，原则上除续建项目外不安排债券额度，防止债务风险累积；对黄色、绿色低风险地区在风险等级不上升的前提下，合理安排新增债券额度，重点支持在建项目。

**（三）强化项目管理。**严格按照专项债券项目管理规定，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审核通过的专项债券项目清单中选择，做到债券额度安排与各地今年可实施项目情况相匹配。

**（四）突出效益优先。**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落实新增专项债券项目10月底前发行完毕的要求，结合各地上报专项债券项目需求，优先支持能够实现“快发快用”的在建项目，确保年内能够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

### **三、2022年自治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按照财政部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管理要求和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安排原则，统筹考虑各地区债务管理水平、债务风险和项目储备等情况，依照本次财政部下达自治区的新增专项债务限额123亿元举借的债务，以及自治区本级一般债务限额3.8亿元调整情况，编制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 **（一）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2022年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498.7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3498.7亿元。本次预算调整调减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亿元，调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3.8亿元，调整后支出总计不变。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 （二）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安排的要求，本次自治区新增专项债务限额123亿元，安排自治区本级4亿元，主要用于水利工程、职业教育基础设施等建设项目。安排各地州市119亿元，优先用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审核确定的，自治区专项债券项目清单内的在建项目，剩余债券用于新建项目，重点支持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农业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有收益，且预期收益可以覆盖债券还本付息的政府投资公益性项目。

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2022年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038.1亿元，加上本次预算调整增加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123亿元后，收入总计1161.1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1030.8亿元，加上本次预算调整增加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119亿元后，支出总计1153.8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7.3亿元，结转数额不变。

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详见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 **四、用足用好专项债务限额，确保政策取得实效**

用足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是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是中央政治局会议和国务院常务会议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接续政策措施的一项重要举措。按照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工作部署，自治区财政坚持靠前发力，抓紧吃透政策精神，提前部署谋划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储备，迅速细化工作措施，全力做好债券发行准备，确保专项债券早发行、早使用、早见效，积极发挥专项债券拉动有效投资的重要作用，有力推动自治区经济稳定增长，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加快已发行债券资金使用进度。**压紧压实各级责任，全程监测债券资金支出进度，督促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加快资金使用，防止资金沉淀或闲置，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原则上2022年6月底前自治区发行的专项债券资金，应在10月底前全部使用完毕。

**（二）及时对下分配专项债券额度。**抓紧履行相关程序，根据各地今年可实施项目情况及时对下分配专项债券额度，对债务风险低、具备实施条件项目多的地方适当多分，重点支持在建项目，不“撒胡椒面”。

**（三）强化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严肃财经纪律，严禁将债券资金违规用于楼堂馆所和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建设，及时掌握专项债券资金拨付和实际使用进度，年内无法形成实物工作量的及时按程序调整至其他符合条件的项目。

**（四）加强专项债券绩效评价。**坚持“举债必问效、无效必

问责”，加强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和项目收益的审核，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融资收益平衡。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在专项债务限额分配上体现正向激励。

**（五）切实防范债务风险。**全面压实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责任，推动专项债券资金依法合规使用。按照“零容忍”的要求，督促各地加强专项债券项目管理，防止以专项债券配套融资名义新增隐性债务，防止行业主管部门和建设运营单位逃避偿债主体责任，确保法定债券不出任何风险。

以上报告，请予审查批准。

- 附件：1.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表  
2.2022年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3.2022年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附件1:

## 2022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表

单位: 亿元

项 目	自治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小计			本级			转贷地州市		
	小计	已批准 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已批准 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已批准 下达	此次下达
2022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	1,385.0	1,262.0	123.0	44.3	44.1	0.2	1,340.7	1,217.9	122.8
其中: 一般债务	278.0	278.0		20.0	23.8	-3.8	258.0	254.2	3.8
专项债务	1,107.0	984.0	123.0	24.3	20.3	4.0	1,082.7	963.7	119.0

附件2:

## 2022年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已批准 预算数	调整变动	调整后 预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已批准 预算数	调整变动	调整后 预算数
101	一、税收收入	562,000	-	56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339		374,339
10101	增值税	8,000		8,000	202	外交支出	420		420
10104	企业所得税	38,000		38,000	203	国防支出	7,530		7,530
10106	个人所得税			-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38,367		738,367
10107	资源税	516,000		516,000	205	教育支出	997,021		997,021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4,001		104,001
10110	房产税			-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4,159		224,159
10111	印花税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4,839		1,734,839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9,234		369,234
10113	土地增值税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378		141,378
10114	车船税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41		4,641
10118	耕地占用税			-	213	农林水支出	386,630		386,630
10119	契税			-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514,833		1,514,833
10121	环境保护税			-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3,857		503,857
103	二、非税收入	710,000	-	71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7,017		157,017
10302	专项收入	92,000		92,000	217	金融支出	30		30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13,000		113,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439		62,439
10305	罚没收入	83,000		8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940		93,940
1030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00		2,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391		46,391



收 入					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已批准 预算数	调整变动	调整后 预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已批准 预算数	调整变动	调整后 预算数
10307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80,000		28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003		35,003
10308	捐赠收入			-	227	预备费	94,000		94,000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	229	其他支出	1,510,140	-38,000	1,472,140
10399	其他收入	140,000		14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66,012		466,012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00		2,100
	<b>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b>	<b>1,272,000</b>	<b>-</b>	<b>1,272,000</b>		<b>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b>	<b>9,568,321</b>	<b>-38,000</b>	<b>9,530,321</b>
110	<b>转移性收入</b>	33,715,505	-	33,715,505	230	<b>转移性支出</b>	25,419,184	38,000	25,457,184
11001	上级补助收入	28,451,546		28,451,546	23001	补助下级支出	21,700,795		21,700,795
11006	上解收入	702,775		702,775	23006	上解支出	592,181		592,181
11008	上年结余收入	632,060		632,060					-
11009	调入资金	139,385		139,385	23008	调出资金			-
105	债务收入	2,860,000	-	2,860,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504,208		504,208
10504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2,860,000	-	2,860,000	23011	债务转贷支出	2,622,000	38,000	2,660,000
1050401	一般债务收入	2,860,000	-	2,860,000	23011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2,598,375	38,000	2,636,375
1050401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2,836,375		2,836,375	230110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转贷支出	-		-
10504010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收入	-		-	23011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转贷支出	23,625		23,625
1050401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收入	23,625		23,625					
11015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29,739		929,739					-
	<b>收入总计</b>	<b>34,987,505</b>	<b>-</b>	<b>34,987,505</b>		<b>支出总计</b>	<b>34,987,505</b>	<b>-</b>	<b>34,987,505</b>

说明：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预算数中，包括2021年12月财政部下达自治区2021年剩余新增一般债务限额8亿元

附件3:

## 2022年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已批准 预算数	调整变动	调整后 预算数	预算科目		已批准 预算数	调整变动	调整后 预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030129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900		9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76		2,876
1030147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178
1030159	车辆通行费	140,000		14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1030180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35,800		35,8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8,509		68,509
1030155	彩票公益金收入	66,000		66,000	229	其他支出	261,340	40,000	301,340
1030199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7,800		17,800
10310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00		10,3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00		400
	<b>政府性基金收入</b>	259,000	-	259,000		<b>政府性基金支出</b>	354,103	40,000	394,103
110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10,461		110,461	2300401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65,373		65,373
1100603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	2300402	政府性基金上解上级支出	-		-
1100802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142,300		142,300	23008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122,000		122,000
1100902	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	231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0,000		100,000
105040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9,870,000	1,230,000	11,100,000	2301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9,667,000	1,190,000	10,857,000
					2300902	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73,285		73,285
	<b>收入总计</b>	10,381,761	1,230,000	11,611,761		<b>支出总计</b>	10,381,761	1,230,000	11,611,761

说明：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预算数中，包括2021年12月财政部下达自治区2021年剩余新增专项债务限额3亿元